

江门市人大常委会

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《江门市市区山体保护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 的决议

（2024年3月29日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）

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江门市市区山体保护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（送审稿）（以下简称《山体保护规划》）。会议原则同意市人民政府提请审议的《山体保护规划》。请市人民政府根据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意见修改完善，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后，向社会公布并报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备案。